



社评互动



新华通讯社重点报刊

第5071期  
总第6037期

统一刊号/CN32-0104  
邮发代号/27-67

主办/新华通讯社  
出版/江苏现代快报传媒有限公司

即时互动平台

现代快报网/www.xdcb.net

官方微博/@现代快报

官方微信/现代快报

地址/南京市洪武北路55号置地广场

邮编/210005

传真/025-84783504

24小时新闻热线/025-96060

本报员工道德监督电话  
025-84783501

96060短信互动平台

1.移动用户:

发送短信、彩信至1065830096060

2.电信用户:

发送短信到10659396060

3.联通用户:

发送短信到1065596060

封面叠主编 吴明明

头版责任编辑 王磊

零售价每份1元

●南京、苏州、无锡、常州、镇江、扬州、泰州、南通、盐城、连云港、淮安、徐州同步印刷

评报与挑刺

读者夏先生等:2013年9月7日A5《投资183亿元,是怎么花的》第二栏第二段第二行“每公里560元”应为“每公里560万元”。

读者何先生等:2013年9月9日A8《滥用抗生素,为什么根治不了》导语第四行“这个医学常识”应为“这个医学常识”。

读者吕小姐:2013年9月12日A19《鸡毛与蒜皮 爸爸为什么缺席女儿的婚礼?》一文有语,第三段第六行“她和女儿争分夺秒地在一起”中的“她”应为“他”。

读者方先生等:2013年9月11日封12《中国式跟帖》第二段第三行“大部会人”应为“大部分人”。

社评互动

清查和改革,一个不能少

【快报9月13日社评:既要查“贿选院士”,更要改革评选制度】自张曙光供出“索贿2300万评院士”后,两件事不可绕过:一是尽快查出受贿者;二是反思和改革院士评选制度。院士评选,说到底须以廉洁高效的机制吸纳高洁之士。现在看来,“净土”不净,“水”也很深。  
网友跟贴

@苏粮林林:惊闻评选院士也有贿赂。这种“知识顶端”的地方,怎么也会有此种事情,不可理解!我想,但愿是我看错!

@前途好\_5z9:“花钱买院士”——这种学术的腐败,不仅让“学术”蒙羞,更是学术的一大悲哀!

@沙里鸿:反向思维:花了2300万,仍然没评上,是否能说明

评委中还有许多有良知者。敦促:清查!敦促:改革!

@佛战成至6666:有评选就难保公平,难免投机钻营。

@王克英可应:院士的附加值过高!

@记录者老K:为什么好多事做做就要变味。

(选自@现代快报新浪微博)



9月13日社评版

先查清“打点了谁”最重要

读了快报社评《既要查“贿选院士”,更要改革评选制度》后,我觉得改革评选制度虽然十分重要,但当前先查清张曙光2300万巨款“打点了谁”最重要。

理由有三:首先,有利于纯洁评委队伍。有张曙光第一,就有张曙光第二。不把这些受贿的评委揭露出来,清除出评委队伍,评选制度再改革,也会被他们玷污和腐蚀;其次,有利于找准院士评选制度的漏洞。张曙光敢于向评委行贿,能够向评委行贿,这说明院士评选制度确实存在漏洞。只有把收

受张曙光贿赂的评委查出来了,才会发现漏洞。评选制度的改革,必须做到有针对性,真正做到对症下药,堵住了大大小小的漏洞,评选制度的改革才会立竿见影;再则是有利于巩固反腐败成果。张曙光站到了被告席上,这体现了反腐败的成果。但这种成果还是单一的,缺少另一面。只有把收受贿赂者揭露出来了,才能算张曙光案真正取得了成果,完善了该案的成果。

彻底弄清张曙光这2300万巨款“打点了谁”难不难?说难也不难。  
南京读者 吴文元

“潜规则”和“个案”有矛盾

9月13日封4版刊登的伍里川先生撰写的《既要查“贿选院士”,更要改革评选制度》的时评,针砭时弊,文风犀利,道出了广大读者的心声,读来令人荡气回肠。

但有一点看法:前文讲“送钱评院士”的潜规则流行”,后又说“张曙光贿选虽然是‘个案’,这不矛盾吗?百度得知:“个案”就是一个一个的案子,是单独的,相对应的是“类案”,某地区个案发生不说明问题,如果类案频发就有问题了;“潜规则”是相对于“明规则”而言的,是指看不见的、明文

没有规定的、约定俗成的、但是却又是广泛认同的、实际起作用的、人们必须“遵循”的一种规则。把“潜规则”说成“个案”,这就使文章的思想性大打了折扣。

个人愚见,不当请指正。

盐城读者 吉尼

编辑回复:“张曙光贿选虽然是个案”,这句话本意是强调该案的严重性、相对独立性,但联系本文语境,确有语意冲突之处,因张曙光贿选“遵守”的毕竟还是潜规则。多谢赐教。

来信谈来信

建议每所学校都开设法制宣传栏

读了《现代快报》2013年9月13日封2版关于“希望每个学校都办有法制宣传栏”的读者来信,我很有同感也非常赞同,而且这也让我不禁联想到另外一个问题,那就是每个学校都应办有适合学生阅读、理解的“法制宣传专栏”。

当前,青少年违法犯罪现象在一些地方有所增多,加强对青少年的法制教育刻不容缓。开设法制宣传专栏很有必要。学校办法制宣传专栏并非难事,所需投入也不多。

只要栏目丰富实在,内容新鲜活泼,并注重可读性、指导性,加上装饰精美,就一定会受到青少年学生欢迎。因此,笔者建议所有学校都能办好这件事。

南通读者 杨汉祥

多些“本地评论” 似乎不妥

9月11日,互评版上登载一封读者来信《快报能否再多些“本地评论”》,阅后我说说自己的想法。

我同样是现代快报的忠实读者,从2003年至今,已经订阅十年多了。

快报在立足南京的基础上,能够面向全省,甚至面向全国,报道了国内外的重大新闻,宣传了党的各项方针政策,并努力为公平正义鼓与呼,使读者订一份报纸

能够全面了解有效信息,并有自己说说想法的地方,正因如此,快报才赢得了除南京当地人以外的读者的信赖和青睐,才有兴趣阅读《现代快报》。

我想,地方信息和评论如果过多那就似乎有不妥之处,这样现代快报走不出南京。理由很简单:我订一份当地报纸、或看电视即可,为什么还要订你的《现代快报》呢?  
丹阳读者 郦金兰

编辑点评:两封来信都表明了希望快报评论更加贴近读者包括订户的共同要求。评论素材取舍有道。有的素材虽是地方性质,但有普遍意义,如某场听证会;有的虽然层次很高,也非本地新闻,但与百姓利益“贴”得很近,如高层反腐新举措。每一个受关注的选题都有可言说的价值,哪类题材会“受宠”,说到底也是一个“度”的把握问题。谢谢两位读者。

读者评报

对“误拆”应尽快调查

快报9月14日A8版报道,崇实女中复校典礼当天,一座教工宿舍莫名被拆了,镇江旧城区城中村改造指挥部回应:“纯属误拆”。

按理讲,拆迁队进行房屋拆除会有一套严格程序和实施方案,而今却在没有达成拆迁协议和告知对方的情况下就来了个突然“袭击”,怎能用“误拆”来卸责?

今年以来,媒体报道了一些建筑物被“误拆”的新闻。在屡屡“误拆”的背后却是非法强拆的事实。惊人相似处是:被拆房屋都是“公家”的,“公对公”往往可以协商谅解了事。

“误拆”背后到底有什么样的猫腻,亟需有关部门迅速介入调查,公开真相。

江阴读者 知新

苏宁 SUNING 苏宁 9月18日-9月21日 苏宁20亿礼券 聚惠中秋 全场6折起 价保至国庆 9月18日中秋团购当天,凭邀请函来就送100元红包礼券,购物抵货款使用。 9月18日,至苏宁门店/乐购仕门店 购物单件满1000元加赠食用油